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14日至2026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8946703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31日

商 标

窑上村

申 请 人 保定桃林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西韩蒋村5队79号

代理机构 保定佰茂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市场营销；计算机网络和网站的在线推广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会计；为他人推销；寻找赞助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复印服务